



铁蹄践踏的无辜灵魂

战争杀人

战争，总是伴随着血腥的杀戮。自古至今，到底有多少人死于战乱，人类已经无法作出精确的统计。但至少有一点是肯定的，那就是战争同灾荒、瘟疫一样，都可以说是人类历史上最为悲惨的、人口减员最为明显的灾祸之一。醉卧沙场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战争中杀人是再正常不过的事了。战场上人数的零消耗是根本不可能达到的。战场上刀枪无眼，惨烈异常，“伤人一万，自损八千”，马革裹尸而还是常有的事。所以豪放者“不破楼兰终不还”，慷慨者“纵死犹闻侠骨香”，报国者“捐躯赴国难，视死忽如归”，悲凉者“金河戍客肠应断，更在秋风百尺台”。战场上杀人，杀的都是对方，但也有杀自己人的。有一种酷烈的战术，叫做同归于尽。比方说，为了对付金兵的拐子马，岳飞专门训练了一种步兵，专门拿

刀砍敌人的马腿，但将自己置于更危险的境地：或者被敌方杀死，或者被马蹄践死。另外，还有一种没死在战场上却着是因为战争的缘故而死的人，田丰被袁绍杀掉实在太例外，也怪他命不好，赶上这么一个死要面子活受罪的主公。另外一种则是不成文的规矩，即将军如果战败的话就应该自杀。古时，像春秋的楚国，就是这条不成文规矩的忠实信守者。有名的城濮之战，楚国败，将军子玉便自杀了。不过这些毕竟是其中的小数目，从数目的角度来讲，战争所造成的战争双方的将士的死伤人数却远远的少于战争所造成的平民的死伤人数。战争造成平民死伤的原因有很多，其中，最为主要的一种就是人们所熟知的——屠城，而其中又以清初的屠城事件最为著名。

扬州十日

明朝末年，政治腐败，生民疾苦。闯王李自成揭竿而起，于1644

年农历3月攻陷北京，明朝覆亡。谁知这时手握雄兵的守卫山海关的明朝将领吴三桂打开山海关，投降了清军，几十万八旗铁骑尽踏中原。清军入关，一遇抵抗，必“焚其庐舍”，“杀其人，取其物，令士卒各满所欲”，转战烧杀三十七载，使中国人口从明天启三年（1623年）的51650459人减至顺治十七年（1660年）的19087572人，净减三分之二。著名的“扬州十日”、“嘉定三屠”都是在几乎被杀绝之后才下令“封刀”，仅扬州一城，死者就多达80余万人。

公元1645年5月（南明弘光元年四月），豫亲王多铎指挥的清军主力，围困南明督师史可法所守卫的扬州城。四月十五日，清军围困扬州。史可法正在扬州督师，固守孤城，急命各镇赴援，但各镇抗令拒不发兵。清军乘机诱降，史可法严词拒绝。清军主帅、豫王多铎先后五次致书，史可法都不启封缄。二十四日，多铎命令清军不惜代价攻取扬州城的西北角。

清军在进攻的鼓声和炮声中蜂拥而上，每当一名清兵倒在箭下，另一个便补了上来。很快，尸体越堆越高，一些清兵甚至不需要梯子就能爬上城墙。清军攻城后，史可法率军民浴血而战，但是随着清兵越多，守城的南明将士也开始慌乱起来。纷纷跳下城墙逃跑，这些人



1645年（南明弘光元年，清朝顺治二年）发生在清军攻破扬州城后对城中平民进行大屠杀的事件。由于当时南明将领史可法对清军的殊死抵抗，在阴历四月二十五日，清军攻占扬州后，在扬州城内进行了屠杀。当时的幸存者王秀楚所著《扬州十日记》中记载屠杀共持续十日，故名“扬州十日”。





清《万树园赐宴图》中穿吉服袍外罩补褂的官员们

有的被摔死在城墙下，有的则在之后的巷战之中，死于乱军之中。经过七天七夜的激战，扬州城被清军攻陷，军民逐巷奋战，大部分壮烈牺牲。史可法自杀未遂，被清军俘虏，多铎劝他归降，史可法说：“我中国男儿，安肯苟活！城存我存，城亡我亡！我头可断而志不可屈！”遂英勇就义。

扬州的城防崩溃后，扬州城居民只有听天由命了。尽管当时大雨倾盆，但是一些居民忙着烧香，希望能通过这种主动的讨好，保住性命。与此同时他们开始大量地隐藏

金银财宝。但是，这座古老的扬州城在腥风血雨中陷落之后，再次面临更大的劫难。城陷不久，清军统帅多铎便以不听招降为名，下令屠城。一时间几世繁华的烟花古巷变成了血流成河的屠宰场。

清军入城之后便在那些投降的汉人带领下从一个富户进入另一个富户。清兵们先是抢银子，后来就无所不掠了。直到20日的白天，还没有人身伤害。但是夜幕降临之后，人们听到了砸门声、鞭子抽人声和受伤人发出的号叫声。那个夜晚火势蔓延开来，但有些地方的火被雨浇灭了。到5月21日，

一份告示保证说，如果藏起来的人能够出来自首的话就会得到赦免，于是许多藏在自己家里的人走了出来。可他们走出来后却被分成50人或60人一堆，在三四个士兵的监督下，用绳子捆起来。然后就开始用长矛一阵猛刺，当场把他们杀死，即使扑倒在地者也不能幸免。时人王秀楚在他的《扬州十日记》中记载了当日的惨状：

一满兵提刀在前引导，一满兵横槊在后驱逐，一满兵居中的在队伍的左右看管以防逃逸。三满兵驱赶数十人如驱如犬羊，稍有不前，即

加捶搥，或立即杀掉。妇女们还被用长绳索系在脖子上，绳索拖挂，累累如贯珠，女人们由于小脚难行，不断跌倒，遍身泥土，一步一蹶。此时街上但见满地都是被弃的婴儿，或遭马蹄践踏，或被人足所踩，肝脑涂地，泣声盈野。路过一沟一池，只见里面堆尸贮积，手足相枕，血流入水中，化为五颜六色，池塘都被尸体填平了……街中尸体横陈，互相枕藉，天色昏暗无法分辨死者是谁。在尸体堆中俯身呼叫，漠漠无人声应答。远远地看到南面有数火炬蜂拥而来，我急忙躲避，沿着城墙而走。城墙脚下尸体堆积如鱼鳞般密密麻麻，我几次被尸体绊倒，

跌在尸堆上与尸体相触。由于到处是尸体，无放脚之处，我只好趴下以手代步，一有风吹草动即趴在地上装做僵尸……

血腥恶臭弥漫，到处是肢体残缺的尸首。那些从城墙上跳下去企图逃跑的人不是摔断了大腿，就是落到了流氓无赖和散兵游勇手中，他们把这些人抓起来拷打，要他们交出财宝来。在城里，一些人藏到垃圾堆里，在身上涂满烂泥和脏物，希望以此躲开人们的注意，但是清兵不时地用长矛猛刺垃圾堆，直到里面的人像动物一样蠕动起来，鲜血从伤口流了出来。大火蔓延开来，那些因为藏在屋子里或地下室里仍然活着的人们，或者是被无情的大火所吞噬，或者是战战兢兢地跑到街上来，被那些仍然在屠城的清兵杀死了。甚至那些被正规的清军放过去的、赤身露体在街上游转的、

孤弱无助的市民，又被成群的散兵拦住，乱棒打死。

到5月25日，即滥杀和抢劫的第6天，这场大屠杀方才结束。清军接到豫亲王的命令，就此封刀。和尚们得到命令开始收集和焚烧尸体。到5月27日，开始赈济口粮。根据焚尸簿的记

穿着便服、挂什件的清代男子





清意大利画家郎世宁绘乾隆帝南苑阅兵的《大阅铠甲骑马像》

曾有这样的公告：

剃头一事，本朝相沿成俗。今大兵所到，剃武不剃文，剃兵不剃民，尔等毋得不道法度，自行剃之。前有无耻官先剃求见，本国已经唾骂。特示。

然而，不久之后，这项政策却发生了180度转变。这里面有两个原因：一是政局出人意料地进展迅速，江南半壁臣服，除了东南西南，满清基本已控制了整个中原，安抚之策已达到目的；二是汉人官员的推波助澜，一些业已归顺的官员们虽换了主子，倒也不甘寂寞，或自动剃发，以示忠心不二；或上书建议，以媚上谋取赏识。

载，在这次大屠杀中死难的人共有80余万人，其中还不包括落井投河，闭户自焚及在偏僻处自缢的人。

惨绝人寰的屠城使得几世繁华的扬州城在瞬间化作废墟之地，江南名镇一夜之间成了人间地狱，后人称之为“扬州十日”。

嘉定三屠

提到“嘉定三屠”，还需从“剃发令”说起。对于让汉人剃头从满制，清王朝本是相当谨慎的。弘光朝投降，豫亲王多铎进入南京之后，

满清感觉名正言顺地推行满制的时机已成熟，疑虑之心消除。六月，清军再下剃发令，命令十天之内，江南人民一律剃头，“留头不留发，留发不留头”。

剃发对当时的汉人而言，心理上难以承受的。“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可损伤”，这是千年以来形成的伦理观，也是一种根深蒂固的思维方式。剃发不仅有违传统，也被视为一种侮辱。因此这项政策不仅遭到了传统知识分子的抵制，也激怒了下层民众。于是，本已逐渐

平静的江南又骚动起来了。乙酉年六月二十四日，各地相继骚乱，地方官和民众纷纷揭竿而起，嘉定总兵官吴志葵响应，逐走清政府派来的县令，占据了城市。当时，李成栋正在追剿占据崇明的明军残余势力，闻讯从吴淞回兵镇压，嘉定第一屠开始。

七月初一，两军会战，当地的“乡军”虽集合了十几万人，但都是平民百姓，熙熙攘攘，拥挤堵塞，属乌合之众，毫无纪律，更谈不到组织和战斗力了，李成栋虽只有不足五千兵力，但均为装备精良、训练有素的精兵。一开战，李成栋以骑兵冲击，乡兵即四散奔走，自相践踏，被打得落花流水，大败而回。李成栋以大炮攻城，“终夜震撼，地裂天崩，炮硝铅屑，落城中屋上，簌簌如雨”。初四嘉定城破，李成栋下令屠城，放部下大肆劫掠屠戮，大屠杀持续了一日，约三万人遇害，“自西关至葛隆镇，浮尸满河，舟行无下篙处”。

白色恐怖并未吓倒民众，李成栋一走，四散逃亡的民众又再度聚集，一位名叫朱瑛的反清义士率50人进城，纠集民众，又一次控制了嘉定。“乡兵复聚，遇剃发者辄乱杀，因沿路烧劫，烟焰四路，远近闻风，护发益坚”。李成栋遣部将徐元吉镇压，因嘉定居民闻风逃亡，这一次的目标主要是城郊，“数十

里内，草木尽毁。时城中无主，积尸成丘……民间炊烟断绝”。尤其是外冈、葛隆二镇，因为组织乡兵进行了抵抗，几乎被烧杀殆尽。此为嘉定第二屠。

第二次屠城也未能削弱民众的反抗意志，抵抗的余波还在继续。八月二十六日，原南明总兵绿营把总吴之藩造反，此人本是吴淞守军将领冯猷部下，随冯投降了李成栋。吴之藩率余部反攻嘉定城。城内清兵猝不及防。城内民众纷纷奔至吴军前，“踊跃听命”。然而，吴军乃乌合之众。清兵反扑之时，“一时溃散”。清兵拥入城内，李成栋恼怒，嘉定也再遭浩劫，城内外又有两万多人被杀，这是嘉定第三屠。

自闰六月初嘉定人民自发起义抗清，两个月内，大小战斗十余次，民众牺牲两万余，史称“嘉定三屠”。三次屠杀，死者无数，繁华都市，化为废墟。

当时，清朝是满族建立的政权，而中原地区是一个以汉族为主体的国家，中原汉族政权历来视少数民族为“夷狄”，清朝入主中原在一些汉族文人心目中等于“亡国”。清军入关之初又实行屠城、圈地政策，并长期对汉人进行民族压迫与歧视，这无疑在汉人心目中烙下深深的印记，但是历史上汉族政权与少数民族政权之间都曾发动过对对方的非正义战争，给双方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这一历史

教训应当让我们更加珍视现在民族团结的局面。满族并不是异族，满族入主中原并不是侵略和殖民。满族的发祥地早在战国时期就被纳入了中原政权的版图乃是中华民族大家庭的一员。中国五千年的文明史是汉族和各个少数民族（包括已被同化和消失的民族）共同创造的。作为现代人，应该看到民族大融合给中国带来的积极意义，而不应该长期沉溺于历史的恩怨与伤痛中不能自拔，更不能再用狭隘的大汉族主义观念去看待清史。

只会使人受些皮肉之苦，一般不会危及性命；有些刑法会使人致残；有些刑法可以使人痛痛快快地死去；而有些刑法则会先把人折磨得求生不能、求死不得，才让其死去。在以上的这些中国古代刑法中，以宫刑、刖刑、斩首、腰斩、绞杀、梳洗、烹煮、剥皮、凌迟、车裂等酷刑为最，有中国古代的十大酷刑之称。而其中又以凌迟、车裂等刑法最为残酷。

千刀万剐

凌迟也称“陵迟”，俗称“千刀万剐”。就是把活人一刀一刀地割死。据说早在南北朝时期就有了这种刑法，但将凌迟作为正式的刑罚、作为法外之刑，则始于五代。据陆游记载：“五季多故，以常法为不足，于是始于法外特置凌迟一条。

刑法杀人

中国古代的刑法可谓千奇百怪，手段极其残忍。从名目上来讲就有管杖、鞭扑、枷项、宫刑、刖刑、割鼻、斩首、腰斩、梳洗、剥皮、烹煮、绞杀、凌迟、车裂等多种名目。在这些刑法之

中，管杖、鞭扑等

管杖



肌肉已尽，而气息未绝，肝心联络，而视听犹存。”南宋时期凌迟被明确地列入刑法，成为同斩刑、绞刑等同级别的死刑名目，并一直为后来的王朝所沿用至清朝灭亡。

凌迟的方法是用极其锋利的小刀切割全身的皮肉，让全身没有一点完好的皮肤。然后割掉生殖器，挖出内脏使其毙命。人死之后连骨头也要被切碎。据历史记载有些受刑者身上被割得皮肉尽无只剩白骨了，嘴和眼睛都还在动；内脏都被挖出来了，痛苦的呻吟声还没有停止。其残酷程度可想而知！

凌迟从辽开始正式写进法律。在此之前，唐朝就屡有剐的记录，周利用害死敬暉、安禄山害死颜杲卿，都是剐，所谓剐，就是把身上

的肉一小片一小片割下来。《宋史》刑法志上说：凌迟是“先断其肢体，乃绝其亢。”亢是指咽喉，这样看来宋朝的凌迟是一种肢解刑，而不是齧割。辽代凌迟始定为正式刑名。《辽史·刑法志》记载：“死刑有绞、斩、凌迟之属。”明代法律也明确规定凌迟为死刑之一。《大明律·刑律》载：“谋反大逆：凡谋反，谓谋危社稷；大逆，谓谋毁宗庙、山陵及宫阙。但共谋者，不分首从，皆凌迟处死。”

凌迟发展到明朝，终于达到了登峰造极的水平，人们发现一片片齧割皮肉，比连筋带骨割更省力，时间也更持久。凌迟一般从胸部开始，依次为上臂、大腿，再到身体各部位，有的直接用小刀齧割，有的把一张渔网紧紧蒙在犯人身上，

1910年代刑场



用刀割割突出的皮肉。最精致的是用小钩子把皮肉钩起来，每次割指甲大小的一片，有些讲究的刽子手，行刑时有徒弟端着一个托盘，一把小刀和一个钩子组成一对工具，每对对应胸、腹、背、腰、臂、大腿、小腿等不同部位，比外科医生动手术还要复杂。受刑的刀数有限制，但随时代而有不同。宋朝时只有8刀至120刀，到明朝时往往超过千刀，有1000刀以至3000刀之说。倘若割多或割少了刀数，刽子手都可能会受罚。大太监刘瑾被刷，按例该刷3357刀，每十刀一歇一喝，第一天割357刀，暂时结束时给他喝点粥维持生命，总共刷了三天。后来郑曼被刷，闻宣读圣旨，应刷3600刀，可见刀数并不绝对固定，但这两例都在3000刀以上。凌迟下刀次序亦有一定的限制：先从胸部开始，把乳头割去，然后割胸肌；若是男性犯人，接着会割生殖器；然后轮到大腿，双臂，腹肌，臀部。最后割耳，鼻，眼，唇。下刀的时候助手负责报告刀数，割下来的皮肉，放在桌上排列出来等待验查；但亦有丢到地上，甚至是卖给旁观的群众。有时凌迟以后会再以利刃枭首，用巨斧剖尸。

历史上以凌迟处死的人中，最为有名的要数明朝将领袁崇焕。袁崇焕是明末著名军事统帅。天启二年（1622年），袁崇焕被破格擢为

兵部职方司主事，深为大学士、蓟辽督师孙承宗之倚重。修筑关外重镇宁远城，进兵备副使，再进右参政。在其后的宁远之战中袁崇焕拒绝执行高第撤守关内的命令，刺血为书，激励将士，誓死守卫宁远孤城。大败后金十万围攻大军，炮伤努尔哈赤，赢得明朝对后金作战的第一次胜利。朝廷擢其为右佥都御史、辽东巡抚。时魏忠贤遣其党羽刘应坤、纪用等出镇辽东，他抗疏进谏，未被采纳。其后不久，后金兵渡鸭绿江南下，他采取积极战略，遣将修缮锦州、中左、大凌三城，破后金主力，取得宁锦大捷。战后终因不附魏忠贤，被其党所劾去职。

明熹宗驾崩之后，崇祯帝即位，袁崇焕也被重新起用。崇祯元年（1628年）被任命为兵部尚书兼右副都御史，督师蓟、辽，兼督登、莱、天津军务。袁崇焕刚到御辽前线，即遇上了驻宁远的士兵因长期缺饷而哗变。他当即单骑入营，惩治了贪虐的将领以抚军心，又将兵变为首者枭首示众，以严明军纪。为了从根本上稳定军心，他连连上奏，要求朝廷发饷济远。崇祯帝见袁崇焕到边境未立一战功，请饷之奏却频传，心中颇为不悦。在召集众臣讨论时，崇祯帝没好气地说：“将兵者果能如家人父子，自不敢叛，不忍叛。不敢叛者畏其威，不忍叛者怀其德，如何有鼓噪之事？”



袁崇焕

袁崇焕，字元素（《明史本传》），一说字自如（《黄尊素说略》）。生于万历十二年（1584年）四月二十八日。广东东莞水南人（一说广西藤县人）。

站在一边的礼部右侍郎周延儒听出了崇祯帝的弦外之音，趁机挑拨，说什么军事哗变实非缺饷，而是另有隐情。崇祯帝一听，对袁崇焕的十分信任顿时减去三分，虽然勉强发去了军饷，但心中却开始怀疑袁崇焕恃边逼饷以充私囊。不久，又传来了袁崇焕擅杀皮岛守将毛文龙的消息。毛文龙原系辽东明军将领，辽东失陷后撤到濒临朝鲜的皮岛上，他在岛上择壮为兵，多次袭击清军后方，有力地牵制了清军的南下。

但毛文龙恃功跋扈，根本不听袁崇焕的指挥，反而虚功冒饷，诬袁崇焕克扣了他的军饷。为了统一边防号令，袁崇焕借督饷赴皮岛之机诱捕毛文龙，先斩后奏。崇祯帝接到袁崇焕的奏疏，心中十分恼怒他竟敢不经圣裁擅杀边将。崇祯二年（1629年）十月，皇太极率大军避开袁崇焕的防地，从蒙古绕道入关（参见京畿之战）。

由于蓟州一线边防松弛，使得清军轻易攻破，很快便会师于遵化，直逼京师

而来。袁崇焕得知清军入关的消息，心急如焚，立即亲率精锐部队，马不停蹄，急赴京师救援。他们赶到北京城外，与围攻广渠门的清军交锋，一场恶战，清军败退。崇祯帝在城内得知袁崇焕援军已到，

十分惊喜，连忙发饷犒师，并命各路勤王军统归袁崇焕调度。袁崇焕担心所部日夜奔驰，马卒疲惫，请求入城休整再战。但遭到了崇祯帝的坚决拒绝，只好移师城外驻防。皇太极见又遇劲敌袁崇焕，心中又恨又怕，决定利用崇祯帝多疑猜忌的性格，借崇祯帝之手除去心头大患。他首先假拟了两封所谓的“密信”，让部下有意“丢失”在明军经常出没的地方，信中以自己的口气约袁崇焕私下议和。此信一传开，京城中人心惶惶，怨谤纷起。那些往日与袁崇焕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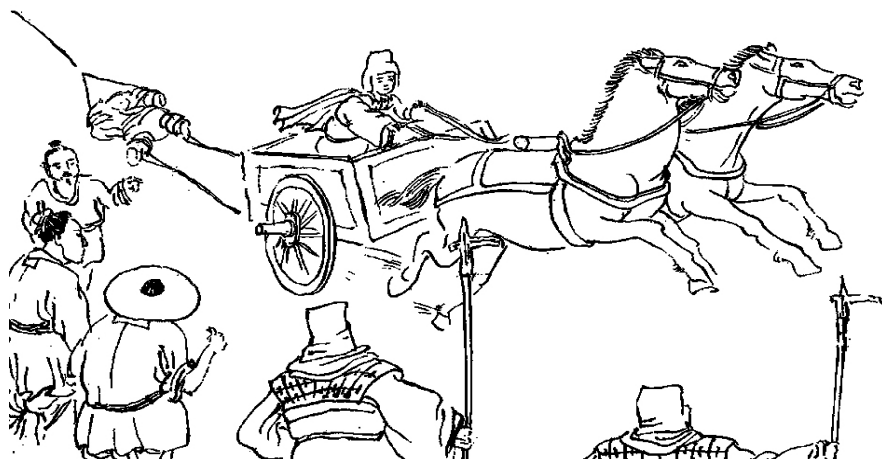
隙的朝臣也趁势“诬其引敌协和，将为城下之盟”。崇祯帝正在半信半疑之际，两名从清营中逃回来的宦官又报告说在清军中亲耳听见将士议论，称袁崇焕已与清主和议，不久将不战而献北京。崇祯帝至此深信不疑，当即传令袁崇焕入见，趁其不备将他逮捕下狱。


崇祯三年（1630年）八月十六日，崇祯以“谋叛欺君罪”将袁崇焕凌迟处死。押赴刑场后，刽子手尚未下手，北京围观百姓即扑前生咬其肉，直见内脏。之后亦争买其肉，以下酒泄愤。一代忠良竟然落到如此悲惨的境地，似乎也正应了那句伴君如伴虎的古训箴言。当然历史上被凌迟处死的忠臣并非只有袁崇焕一人，太平天国时

期的翼王石达开，领兵出走后被困大渡河，后来为了解救全军性命，自动前往清营，后来也被清朝凌迟处死，同时凌迟处死的还有他的几个属下，行刑时他的下属不胜痛楚惨呼不止，石达开说：“何遂不能忍此须臾？当念我辈得彼，亦正如此可耳。”至死寂无声。英烈如此，真不是常人啊！

车裂之刑

车裂是古代一种残酷的死刑，又称为辕或车辕。《周礼·秋官·条狼氏》中云：“誓馭曰车辕。”前人注解：“车辕，谓车裂也。”民间俗称五马分尸，是中国古代的一种酷刑。相传此刑乃将犯人的头及四肢分别缚到五辆车上，由马引车前进以撕裂其身体。



 车裂图

所谓车裂，就是把人的头和四肢分别绑在五辆车上，套上马匹，分别向不同的方向拉，这样把人的身体硬撕裂为五块，所以名为车裂。有时，执行这种刑罚时不用车，而直接用五条牛或马来拉，所以车裂俗称五牛分尸或五马分尸。

车裂的这种行刑方式引起了诸多争议，有人认为车裂并非如民间流传所指的五马分尸，原因大致有以下几个：汉代辞典《说文解字》将车裂和斩首相提并论：“斩法，车裂也。”车裂中的“车”字并非指“车子”，而是某些古体字在字形变化中产生讹误而成为“车”字。五马分尸只属民间传说，实际上该刑最初是以牛拉车分尸的。亦有人认为车裂指的正是五马分尸。他们以《辽书》中的句子“淫乱不轨者，五车辕裂之”作例，证明两者确有关联。另外，关于车裂的执行时间，各方意见亦不一致。多数人认为车裂是用于尸体（包括已斩首者）上的，而非撕裂活人。

但无论是否用在活人之上，“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容受到残害或割裂，许多人一旦获罪，常苦苦哀求“赏个全尸”，而杀人者不仅让人身首异处，连四肢都各在一方，难怪一些罪犯想起这一刑名，都会不寒而栗，因为这酷刑不仅让死者的最后一刻肉体异常痛苦，精神也备受煎熬。一般情况下，它专用于谋反、篡逆等大逆不道的人。

相传战国时期的政治家商鞅就是死于此刑法。商鞅是我国战国时期的一个著名的政治家。他本名公孙鞅，也叫卫鞅，后来在秦国被封为商君，因而又叫商鞅。他一生的主要活动和贡献，是在秦国实行变

法，历史上称之为“商鞅变法”。商鞅变法以后，不仅沉重地打击了旧贵族的势力，而且也促进了封建经济的发展，巩固了封建统治。经过多年的努力，秦国日益富强，逐步发展成为一个强国。

变法奠定了秦国兵强国富的基础，却激起旧贵族势力的愤恨，商鞅采取暴力手段，镇压奴隶主贵族的反抗，因而遭到旧势力的反对。商鞅掌握秦国的军政大权，独断专行，因而同秦国的官僚中的一些人物也发生利害冲突，积怨甚多。商鞅对于这种处境，自己也很害怕，每次出门，都要有武装卫士的保卫。后来，秦孝公病重，据《战国策·秦策一》记载，孝公病重



商鞅论战

商鞅变法以后，沉重地打击了旧贵族的势力，结果遭到守旧派的疯狂报复，遭受车裂之刑。

后来秦王嬴政当政时，宦官嫪毐得宠于太后，结党营私，又因酒后失言，道出他与太后的关系，事后自知罪不可赦，便起兵叛乱。秦王对其恨之入骨，逮获后也将其处以车裂之刑，并夷其三族。此外，东汉末年黄巾起义组织者之一马元义、隋朝礼部尚书杨玄感等，都死于此刑。

宫廷中的杀人

莫言无辜受诛戮，只缘帝王兴起时——其实没有几个帝王是一时兴起而杀人。一般说来，宫廷杀人有三种情况：一种是远古时期祭祀用的人殉和人牲，一种是按照王朝法制依法处死的人，还有一种就是在宫廷斗争中被杀的人。远古时期的人牲和人殉出于无知的蒙昧，宫廷按照法制处死有罪的人也无不可厚非。但是，那些在宫廷斗争中杀人的事情就没那么简单了，但是最令人发指、最惨无人道的杀人方式却也往往诞生于此。巍巍皇宫，九重之地，曾是多少人向往的地方。但是，又有谁知道就是在这金碧辉煌的繁华背后到底发生了多少父子相残、手足相诛的人生惨剧呢。在中国几千年的封建历史中，在宫廷争斗中杀人的例子实在数不胜数，远如秦朝李斯、赵高为了拥立二世胡



北齐墓葬壁画

时，曾打算把君位让给商鞅，商鞅没有接受。孝公二十二年（前338年），秦孝公死了，太子驷即位，史称秦惠文王。公子虔诬告商鞅密谋反叛，惠文王下令逮捕商鞅，商鞅立即逃跑。

当他在路上要求住店时，因没有任何凭证，店主不敢收留，并对他说：这是“商君之法”的规定。商鞅没有办法，又跑到魏国，魏国对他早已恨之入骨，他只好回到自己在秦国的封地商邑。他组织了一些人马，准备抵抗秦军，但寡不敌众，被惠文王的军队抓获。惠文王以残酷的“车裂”刑法，把商鞅处死。

亥矫诏逼死太子扶苏和大将蒙恬，又如唐太宗李世民玄武门伏兵诛杀手足谋夺皇位。与这二者相比，北齐皇帝高洋杀人的故事和西汉初年吕后处置戚夫人的手段，显得更加的悲惨和惊心动魄。从宫廷达官贵人们的争执到后宫万千粉黛的算计与自相残杀，表面上庄严恢弘的皇宫重地实在像一个无形的屠宰场。千百年来不知有多少人在宫廷的斗争中丧失了性命。

玩乐皇帝的杀人手段

说起皇帝杀人的故事，就不能不提到北齐的开国皇帝——高洋。高洋可以说是一个典型的疯子型的暴君，一个荒淫暴戾的人间恶魔。高洋为了一人的享乐，征发 30 万工匠在邺下大兴宫室，为他修筑了一座极其奢华的宫殿，此外还建起了大庄严寺等一批建筑物。就在这些金碧辉煌的宫殿中，高洋肆行淫暴，不知做下了多少令人发指的罪孽。

高洋平日在宫中，总是裙钗环立。高洋或是饮酒击鼓、或是讴歌舞蹈，经常通宵达旦、日以继夜地胡混乱闹。他兴致一来，就越发出格，散乱头发，拔刀张弓，狂欢不止。这还不够，他又专门派人到各处征集宫女，为寻刺激，又命人砍来荆棘，扎成草马，逼迫宫女们骑在上面，拖来拖去，看到她们被刺得鲜血洒地的痛苦模样，便满意地

哈哈大笑，以此为乐。

高洋也念佛，还常住甘露寺中，而他一去往往关起寺门，在里面不知干些什么。有次他竟忽发“慈悲”，指令宦官去寻来 2600 个寡妇，由他主持配给他部下军士，寡妇数目还缺三成，宦官就抓来有夫之妇冒充，弄得民怨沸腾。当他心血来潮时，不免要骑射演武，即使是这类活动，也不忘逼迫京城妇女悉数前往观看，谁若不到，就军法从事，而且一次折腾就长达七天。

有一次，他出游市井，见到一个女子，便上前问道：“你觉得当

北齐时期石雕



今天子为人如何？”那女子说：“痴痴癫癫，哪像天子！”他听完这话，当即将那女子杀掉。而在宫中，凡遇到他不顺眼的人，一律杀害，或是肢解躯体，再用火焚掉；或者投入河中冲走，不留尸骸，真是残忍之极。

高洋有个宠妃姓薛，早先与清河王高岳相好，后被高洋看中，强行将她迎入宫中。薛氏的妖媚之术，令高洋感到新鲜、刺激，他那三千宫娥顿时变得索然无味。薛氏极受宠幸，被封为薛嫔。薛嫔有个姐姐，长相也很妖艳，高洋干脆将她也弄进宫来，高洋与薛氏姐妹，有时一连数日不离床榻。后来高洋探知薛嫔依旧与高岳藕断丝连，不禁大怒。便令人当着他的面，将薛嫔的姐姐活活锯成八块，接着又砍掉薛嫔的头，将她的尸体乱刀剁碎；又把两姐妹的血渗进酒里，让大臣共饮。他还叫乐师剔去薛嫔大腿的筋肉，用白森森的腿骨做成乐器。在每次杀人后的酒宴上，让乐师用薛嫔腿骨做成的乐器弹奏“佳人再难得”的曲子，以示对薛嫔的“怀念”。

对于臣僚，高洋尤其喜怒无常。他看不惯大司农穆子容，就命令穆某脱去衣裤伏在地上，他则取箭来射，结果没有射中，于是生气地操起木棒，朝穆子容下身狠命一戳，这一戳径直戳到下腹之内，大司农当场一命呜呼。即便对他所倚重的

大臣杨愔，兴发时也会毫不顾惜地加以摧残。杨愔肥胖，高洋给他取名杨大肚，还用马鞭抽他背脊，抽得杨愔袍褂浸满鲜血，接着又用小刀扎进杨愔腹中，宦官崔季舒在一旁看不过，故意用俳优的语言，像做戏一般地边说“老小公子恶戏？”乘机将刀掣出。这样整治以后，高洋还不甘心歇息，又叫人将杨愔活活装进棺材，钉上铁钉，用车运了出去，算作送丧游戏。幸好杨愔命大，被人救起，才暂免一死。

高洋杀人，有时经常半点情由都没有。有一次在晋阳时，他手握长矛，正找地方刺，忽见都督尉子耀站在一旁，便顺手朝他戳去，尉子耀当场被刺死。又一次，在太光殿上，莫名其妙地召来都督穆嵩，然后下令将他按下锯成两段。还有一次，在开府暴显家，只因为喊得出当时在场的都督韩哲之名，便随口一呼，当众把他叫了出来，用刀砍成几段才罢休。

高洋造下种种罪孽，典狱丞李典实在看不下去，便舍命仗义直谏，当着高洋的面指责他比桀纣还不如，要他改正。高洋哪肯听谏，歇斯底里地命人将李典绑起来沉入水中。李典宁死不屈，过了好一阵，高洋又命人将他捞起来再问，李典仍然矢志不移。高洋无奈，再次命人将他沉入水中，就这样沉了捞起再问，问了再沉，就是不能折服李典。高

洋忽将口气一变，狂笑道：“天下真有如此的痴人，我今天才相信古时候确实有龙逢和比干了。”说完，竟然下令给李典松绑，将他放了。众臣正自诧异，谁知转眼间高洋又召他上朝，装出从谏如流的样子，表彰李典忠心，可还没等李典开口谢恩，就又下令将他拖出去腰斩了。

高洋是一个酒鬼，又是一个彻头彻尾的杀人狂，他在金銮殿上设有一口锅和一把锯，每逢喝醉了酒，必须杀人才能快乐；而他从早到晚都在喝醉，所以他必须从早到晚不停地杀人。宫女宦官和亲信每天都有人惨死在他的盛怒之下，最后遂由司法部门把叛决死刑的囚犯，送到皇宫供高洋杀人时之用。后来杀的人太多，死囚不够供应，就用拘留所里正在审讯中的被告充数，称为“供御囚”；不但送到皇宫，即使高洋出巡时，供御囚也跟在高洋的后面，只要三个月不死，即作无罪释放。

高洋凶性发作时六亲不认，他曾把母亲娄太后坐的小矮凳推翻，使老太婆跌伤；还有一次威胁说要把母亲嫁给鲜卑家奴。高洋到岳母家，一箭射中岳母的面颊，吼叫说：“我喝醉了连亲娘都不认识，你算什么东西！”再把已满脸流血的岳母打一百皮鞭。高洋把平日常规劝他的两个弟弟高浚和高涣囚在地窖铁笼之中，高洋亲自去看他们，纵声

高歌，命二人相和。二人既悲又惧，唱出歌声，声音颤抖。高洋听了，不禁流下眼泪，然后提起铁矛，向二人猛刺，卫士群矛齐下，两个弟弟霎时成了一团肉酱。高洋还把北魏帝国元姓皇族全部屠杀，婴儿则被抛到空中，用铁矛承接，一一刺穿。

当然历史上的暴君可不止高洋这么一个，像他这样出类拔萃的暴君在魏晋南北朝实在太多，像苻生、石虎、刘骏、刘昱、萧鸾个个都是杀人的能手。

高洋的陵墓



吕后制造的人彘惨剧

在中国古代的历史上并非只有皇帝才能做出变态杀人的惨剧来。比如西汉时期，高祖皇后吕后所制造的人彘惨剧，绝对不亚于任何一位残暴皇帝的作为。

高祖刘邦死后，惠帝软弱，皇太后吕雉弄权。为了稳固自己手中的权力，维护自己儿子的帝位，吕后使出各种手段打击宫廷对手。高祖在世之时，戚夫人受宠，吕后怀恨在心，再加上刘邦驾崩之前曾经动议立戚夫人之子赵如意为太子，则更加加剧了吕后对戚夫人母子的怀恨。

刘邦死后，吕后就开始四处活动起来，她偷偷地和自己的亲信审食其商量要杀害功臣。她对审食其说：“朝廷中的大将，当年和高祖一样，都是平民百姓，后来对着皇帝称臣，现在又要他们来辅助年轻的皇帝，他们怎么会甘心呢？我看不如把他们一个个除掉，也免得以后生些麻烦。”有人听到这个消息以后，立即跑去告诉大将酈商。酈商对审食其说：“我听说皇帝已经死去4天了，你们却打算杀害功臣，这不是给天下制造危险吗？陈平和灌婴带着10万兵马驻守在荥阳，樊哙和



吕后

吕后(前241—前180年)，名雉，字娥姁，刘邦之妻，单父县(今山东东单县)人，刘邦称帝，立吕雉为皇后，为刘邦剪除异姓诸王侯中起了很大作用。高祖死，吕后以汉惠帝年少，便策划诛杀诸旧臣，从中取得实际政权。又毒死赵王刘如意，砍断戚夫人手足，使她变哑，并置之厕中，名为“人彘”。惠帝不满吕后所为，忧郁而死。吕后遂临朝称制，为中国皇后专政的第一人。

周勃率领20万兵马在平定燕代，如果他们听说皇帝已经去世，朝廷又想杀害他们，那他们联合起来造反不就坏事了吗？”审食其把这话转告吕后，吕后也觉得不能轻举妄动，就把太子刘盈立为皇帝，这就是汉惠帝。

汉惠帝刘盈刚满17岁，他天生软弱无能，身体又不太好，这样吕